

# 航 道 通 告

莞 航 道 告 (2017) 24 号

各有关单位：

因倒运海水道航道整治工程完成，航道通航条件得到改善，需对倒运海水道部分航标进行调整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调整时间：

2017年6月30日。

二、航标调整情况：

(一) 撤销槎滘大桥上、下游各一对侧面浮标；

(二) 槎滘大桥双孔单向通航维持不变。

希各有关单位周知所属船舶，以策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广东省东莞航道局

2017年6月23日